

报告表编号：
_____年
编号_____.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

年产灯饰制品 7000 件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3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58563561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silvh5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7000件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2_0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1506923XE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许明合	2016035410350000003511410381	BH 019034	许明合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许明合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概况、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项目运营期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 019034	许明合

附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31506923XE）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7000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许明合（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6035410350000003511410381，信用编号BH01903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许明合（信用编号BH019034）（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35410350
证书编号: HP00019668

姓名: 许明合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 03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 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12 年 30 月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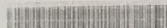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00019668
No.



验证码: 20191216729956055

珠海市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记录

 居民身份证: 41302219820301751X
 个人编码: 610400000409582

姓名: 许明合

性别: 男

打印范围: 2019年12月至2019年12月 打印日期: 2019-12-16 08:17:03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年月	结束年月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缴费类型	备注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201912	438.88	270.08	0.00	16390.00	16390.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2	201912	8.40	3.50	0.00	1750.00	1750.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01912	201912	165.80	50.64	50.64	3376.00	3376.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2	201912	1.93	0.00	0.00	1750.00	1750.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育保险	201912	201912	16.88	0.00	0.00	3376.00	3376.00	正常核定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438.88

个人缴费合计: 270.08

缴费合计: 708.96

失业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8.40

个人缴费合计: 3.50

缴费合计: 11.90

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165.80

个人缴费合计: 50.64

缴费合计: 216.44

工伤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1.93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1.93

生育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16.88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16.88

补充医疗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单位缴费合计: 0.00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0.00

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缴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单位缴费合计: 0.00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0.00

单位缴费总计: 634.89

个人缴费总计: 324.22

缴费合计: 959.11

异地转入养老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异地转入失业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异地转入医疗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退休补医疗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连续缴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老年人补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连续缴费满5年后一次性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未参加集体企业人员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补缴历史欠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补缴历史欠费一次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欠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备注:

1. 经办人: 吴文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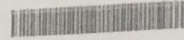
2. 此记录仅反映参保人保险缴费情况。

3. 以上欠费记录只反映到2009年6月止, 自2009年7月起是否存在欠费, 请向珠海市税务局咨询, 咨询电话12366。

4. 以上表格中缴费年限、缴费金额(含单位缴、个人缴、合计、总计)不包括“已转出”、“已结算”、“已领补贴”、“并入农保”、“并入居民”的年限和金额。

5. 如需打印, 请进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或访问珠海人社网或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上服务平台

<http://zhsh.gov.cn/zhshclient> 查询。温馨提示: 可在上述网站访问<https://zhsh.gov.cn/zhshclient/external.do>进行验证, 验证有效期为6个月。



验证码: 201911227991029945

珠海市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记录

居民身份证: 41302219820301751X

姓名: 许明合

性别: 男

个人编码: 6104000000469582

打印范围: 全部缴费记录

打印日期: 2019-11-22 09:36:56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年月	结束年月	单位缴	个人缴	单位划名称	缴费工资	缴费类型	备注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1	201911	438.88	270.08	0.00	3376.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1	201911	8.40	3.50	0.00	1750.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01911	201911	168.80	50.64	50.64	3376.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1	201911	1.93	0.00	0.00	1750.00	正常核定	
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育保险	201911	201911	16.88	0.00	0.00	3376.00	正常核定	

基本养老金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438.88 个人缴费合计: 270.08 缴费合计: 708.96

失业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8.40 个人缴费合计: 3.50 缴费合计: 11.90

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168.80 个人缴费合计: 50.64 缴费合计: 219.44

工伤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1.93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1.93

生育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1月 单位缴费合计: 16.88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16.88

补助医疗保险

缴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单位缴费合计: 0.00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0.00

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缴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单位缴费合计: 0.00 个人缴费合计: 0.00 缴费合计: 0.00

单位缴费总计: 634.89 个人缴费总计: 324.22 缴费合计: 959.11

异地转入养老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异地转入失业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异地转入医疗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退休补医疗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延续缴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老年人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延续缴费满5年后一次性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未参加集体企业人员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省37号文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被征地农民一次性补缴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欠费年限合计: 0年0月 缴费合计: 0.00

备注:

1、经办人: 卢红超

2、此记录仅反映参保人保险缴费情况。

3、以上欠费记录只反映到2009年6月止,自2009年7月起是否存在欠费,请向珠海市税务局咨询,咨询电话12366。

4、以上各险种缴费年限、缴费金额(含单位缴、个人缴、合计、总计)不包括“已转出”、“已结算”、“补缴”、“并入农保”“并入居保”的年限和金额。

5、欢迎拨打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咨询电话12345或登录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上服务平台 <https://zhhsj.gov.cn/zhhsClient> 查询。温馨提示: 可凭右上角的验证码访问 <https://zhhsj.gov.cn/zhhsClient/external.do> 进行验证, 查验有效期为6个月。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特对报批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 7000 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4 月 1 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声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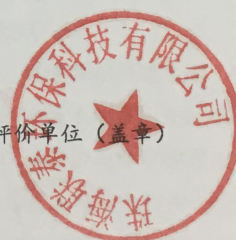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将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办[2006]28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 7000 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公开版）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0年4月 / 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6
三、环境质量状况.....	8
四、评价适用标准.....	12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6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1
七、环境影响分析.....	23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43
九、结论与建议.....	45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2 项目卫星四至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5 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6 蓬江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示意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7 江门市水环境保护规划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8 荷塘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分布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9 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充实完善.....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10 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3 租赁合同.....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4 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5 2019 年 11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	错误！未定义书签。
自查表 4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 7000 件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 9 号之三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95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 9 号之三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872 照明灯具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952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8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16%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背景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租用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 9 号之三（北纬 22.657089°，东经 113.163597°），主要从事灯饰制品生产。本项目年计划生产灯饰制品 7000 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本）、《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修正）及《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本项目属于类别“二十二、金属制品业-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仅切割组装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委托，珠海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接受该任务后，即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区域环境现状调查和基础资料收集，并对拟建项目的建设内容和排污状况进行了资料调研和深入分析，在此					

基础上，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有关规定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 7000 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内容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租用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 9 号之三（北纬 22.657089°，东经 113.163597°）。项目拟安排员工 8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宿。

1、项目工程组成

项目具体工程组成见表 1-1。

表 1-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330	主要为打磨机、切割机、空压机钻床以及焊机等设备
	组装车间	600	主要为配件组装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设施处理后经附近河涌排至中心河；远期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废气	打磨、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一般固废存放区	设置 1 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	

2、产品方案

表 1-2 项目产品产量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成品灯	4000 支
洗墙灯	3000 个

3、原辅材料情况

本项目的原材料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名称	年用量
灯杆半成品	4000 支，20t
灯头	4000 个，8t

混合气	360 瓶
实心焊丝	4t
手工磨轮	300 个, 1.5t
洗墙灯灯珠	3000 个, 0.6t
洗墙灯外壳	3000 个, 6t
洗墙灯电源	3000 个, 0.6t

主要化学品成分:

混合气: 主要成分为氩气, 一种无色无味的惰性气体。氩气的性质稳定, 常被用来作为焊接时的保护气。

4、主要设备清单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1-5。

表 1-5 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生产工艺
1	保护焊机	7	焊接材料
2	切割机	2	切割材料
3	手工打磨机	4	打磨材料
4	空压机	1	包装
5	钻床	2	钻孔攻牙
6	手烙铁	1	锡焊

对照《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相关行业准入（规范），本项目使用的设备和使用的工艺，不属于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5、能耗情况

类别	项目	单位	数量
能耗	生活污水	吨/年	96
	电	万度/年	2

6、总平面布置

项目主要包含组装车间以及生产车间。项目总平面布置结构清晰, 区域划分明确, 辅助设施在选址、设计和布置上均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各区域内均能做到人流、物流畅通, 平面布置合理可行。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员工人数 8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300 天，一天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8、项目建设合理合法性分析

(1) 选址合理合法性

本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人属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9号之三，根据荷塘镇总体规划，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规划中工业用地用途的要求。本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9号之三。同时，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水源保护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标准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2类区；项目所在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Ⅲ类。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城镇规划和环境规划的要求，且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从环境的角度看，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2) 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3) 与法律法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 9 号之三厂房，根据《广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不在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重要湿地、生态敏感区和其他重要生态功能

区,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强度不超过行业平均水平,符合该政策的要求。

“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以及负面清单。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分析具体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分析

类别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9号之三,根据《江门市生态保护“十三五”规划》,项目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和污染物影响预测,本项目实施后与区域内环境影响较小,环境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资源型企业,用水来自市政管网,用电来自市政供电。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用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不属于国家负面清单,属于允许类,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符合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高沙坦东路五号第三卡厂房,项目四面均为工业厂企,四至情况详见附图2。根据项目所在位置分析,本项目周围主要环境问题是项目周围工厂及交通产生的废气及噪声污染。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荷塘镇在江门市区的东北部，面积32平方公里，是西江下游江心的一个冲积岛屿，因形似河中之塘，多栽种莲藕，而称荷塘。其西南是与蓬江区棠下镇、环市镇、潮莲镇隔江相望；东南面与中山市古镇镇、东北面与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均为海洲水道所隔。

荷塘镇下辖13个村委会和1个居委会，总人口4.27万多人，有海外华侨、港澳台同胞3.8万多人，是一个历史悠久的侨乡。西江主航道通航三千吨级船只，荷塘、白藤、马窖、西江4座跨江公路大桥将荷塘镇与江门市区、中山市和佛山市顺德区连接，与珠三角大公路网相连接，水陆交通方便。

2、地形、地貌

荷塘镇四面环水，地形平坦开阔，属河床冲积地带，北部和中部有海拔60米以下的小丘。土质以粉砂质为主，有少数粘土及泥岩土，地表土为耕作土。根据广东地震烈度区划图，本项目位于地震烈度六度区内，历史上近期无大震发生，是相对较稳定区域。

3、水文

西江是珠江的主流，其主源是盘江，发源于云南省沾益县马雄山东麓的“水洞”，自西向东流经云南、贵州、广西、广东四省，全长2075km，平均坡降0.0058。西海水道是珠江三角洲河网中的一级水道，在江门市区东部自西北向东南流，经磨刀门出海。西江江门市区河段，从棠下镇的天河起至大鳌镇尾，全长45km，流域面积96.1km²，平均河宽960m。西海水道属洪潮混合型，受南海潮汐影响，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枯水期为双向流，汛期径流量大，潮汐作用不明显，仅为单向流。西海水道年平均流量为7764m³/s，全部输水总径流量为2540亿 m³。周郡断面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2081m³/s，被潮连岛分隔后西南侧的北街水道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999m³/s，东侧的荷塘水道的1082m³/s。流经荷塘镇东部边境的海洲水道全长16km，平均河宽262m，平均水深3.1m，河面面积4.19km²，年平均径流量70.6亿 m³。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文物保护等）：

蓬江区荷塘镇位于江门市区的东北部，地处江门、中山、佛山三地的交汇点，

面积平方公里，辖 13 个村委会和 1 个社区居委会，常住人口 4.3 万多人，有海外华侨、港澳台同胞近 4 万人，是一个历史悠久的侨乡。近年来该镇政府积极实施强镇富民战略，外源经济和内源经济均得到快速增长，目前逐渐形成了以汽车零配件、玻璃、灯饰生产为主，多元化发展的工业体系。2014 年全镇生产总值 58.47 亿元，增长 21.9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55.18 亿元，增长 25.1%；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18.9 万元，增长 29.1%；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6.94 亿元，增长 37.29%；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1.09 亿元，总税收入库 4.23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14223 元，同比增长 12%。

荷塘镇电力、通讯、供水等事业快速发展。电力供应充裕，全镇生产用电 3.26 亿千瓦时。现有固定电话用户 1.5 万多户，每百人拥有 35 台电话，率先成为江门市首个电话达标镇，宽带互联网、“小灵通”流动电话等业务广泛应用。全镇 100% 普及自来水，生产生活用水充足。

荷塘镇是广东省中心镇和省“乡镇企业百强镇”，有良好的工业基础，现有各类型工业企业超千家，形成了集装箱、织造、漂染、制衣、雨伞、建材、化工、不锈钢制品、玻璃、汽车零配件为主体的工业体系。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3-1：

3-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类别
1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要求“各水体未列出的上游及支流的水体环境质量控制目标，以保证主流的环境质量控制目标为最低要求，原则上与汇入干流的环境质量控制目标要求不能相差一个级别”，中心河为西江支流，西江执行Ⅱ类标准，则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 年 12 月），属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3	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图》的通知（江环【2019】378 号），本项目属 2 类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	地下水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粤办函[2009]459 号），珠江三角洲不宜开采区代码 H074407003U01），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Ⅴ类标准
5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6	是否风景名胜保护区	否
7	是否水库库区	否
8	是否管道煤气管网区	否
9	是否酸雨控制区	是
10	是否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否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见附件 5），空气质量监测结果如下表 3-2。

表 3-2 蓬江区环境空气现状评价表

序号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单位	现状浓度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10	60	达标
2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37	40	达标
3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59	70	达标
4	细颗粒物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32	35	达标
5	一氧化碳 (CO)	24小时平均的第95百分位数	mg/m ³	1.1	4	达标
6	臭氧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浓度的第90百分位数	μg/m ³	192	160	超标
7	良好天数比例	/	%	90.1	/	超标

由上表可知，蓬江区2018年环境空气的基本污染物中SO₂、NO₂、PM₁₀、PM_{2.5}的年平均浓度以及CO日均浓度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而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第90位百分数未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说明蓬江区属于环境空气不达标区，主要污染物来自O₃，环境空气质量一般。

根据《关于印发<2017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VOCs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VOCs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VOCs“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年）》的目标，2020年全市现役源VOCs排放总量削减2.12万吨。

根据《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年），江门市近期通过调整产污结构，优化工业布局，到2020年江门市空气质量全面达标，其中PM_{2.5}和臭氧两项指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四项指标稳定达标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达标天数达到90%以上。

预计区域内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环境空气质量指标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关于2018年12月及1-12月环境质量情况的通报（江环委办【2019】6号）》（见附件6），水质监测因子为《地表水环

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所列的包括 pH 值、DO、COD_{MN}、COD、BOD₅、氨氮、总磷、总氮等 22 项。根据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19 年 12 月发布的《2019 年 11 月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月报》，中心河断面水质现状为Ⅱ类，水质较好。

3、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新会不宜开发区（代码 H074407003U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 - V 类，其中部分地段 pH、Fe、NH₄⁺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V 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75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噪声质量处于一般水平，等效声级为 61.46 分贝，未达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夜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5、生态环境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是维持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现有的大气环境水平，保持周围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附近地表水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控制项目产生的污水中主要污染物 COD_{Cr}、SS、氨氮等的排放，不加重纳污水体水环境污染，使其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水质恶化。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成后，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保护目标是确保该项目建设期及营运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及水质造成影响，使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Ⅴ类标准。

5、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

项目周边没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点，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古镇高中	392	33	学生	约 24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修改单二级标准	东	270
民乐村	826	627	居民	约 1800 人		东北	396
中山海洲初级中学	1010	393	学生	约 1500 人		东北	917
沙源村	1096	1120	居民	约 2000 人		东北	735
教昌村	470	1575	居民	约 1800 人		东北	1405
华光村	1220	1661	居民	约 1200 人		东北	1531
麒麟村	735	2201	居民	约 800 人		东北	1843
海洲村	1813	1673	居民	约 1300 人		东北	1872
显龙村	1503	2240	居民	约 1300 人		东北	2178
凡塘村	-1532	-2029	居民	约 200 人		西南	2235
苍村	-2299	292	居民	约 300 人		西北	2082
霞村	-1483	667	居民	约 1500 人		西北	1153
康溪村	-1580	1238	居民	约 800 人		西北	1664
高村	-1889	1390	居民	约 300 人		戏本	2201
海洲水道	177	1157	河流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东	72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 建设项目纳水体中心河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Ⅲ类标准，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Ⅱ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Ⅱ类标准	Ⅲ类标准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标准限值	pH值	6~9	6~9
		DO	≥6mg/L	≥5mg/L
		COD _{Cr}	≤15mg/L	≤20mg/L
		BOD ₅	≤3mg/L	≤4mg/L
		氨氮	≤0.5mg/L	≤1.0mg/L
		总磷	≤0.1mg/L	≤0.2mg/L
		石油类	≤0.05mg/L	≤0.05mg/L
		LAS	≤0.2mg/L	≤0.2mg/L

2.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评价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2；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污染物	取值时间	二级	单位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二氧化硫（SO ₂ ）	年平均	6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NO ₂ ）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颗粒物（粒径≤10μm）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颗粒物（粒径≤2.5μm）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总悬浮颗粒物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氮氧化物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氮氧化物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氟化物	24 小时平均	7	
			1 小时平均	20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mg/m³
			1 小时平均	10	
3. 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dB（A）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标准限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焊接烟尘、机加工粉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外排的废水为生活污水，近期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远期经纳入荷塘污水处理厂，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表 4-4 项目污水排放执行标准（mg/L，pH 除外）

类别		pH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6~9	90	20	60	10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	250	160	150	25
本项目 行标准	近期	6~9	90	20	60	10
	远期	6~9	250	160	150	25

3、项目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表 4-5 本项目噪声执行的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标准限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4.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单）。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粤环〔2016〕51号）的规定，广东省对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四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 故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及建议指标如下所示：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近期设置一体化处理设施达到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COD_{cr}为0.008(t/a)、NH₃-N为0.0009(t/a)再排放，生活污水远期纳入荷塘污水处理厂，故建议生活废水不另外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排放量为0.036t/a，故建议颗粒物不另外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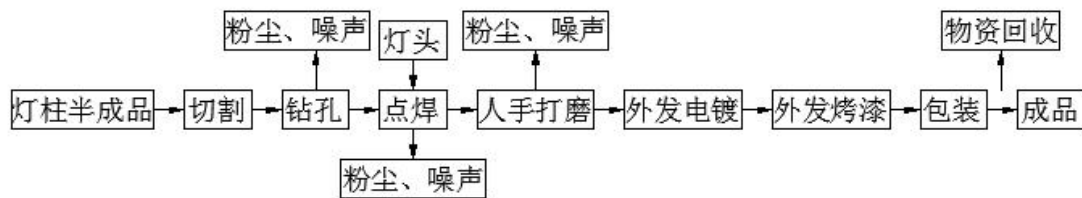
（一）施工期

建设单位租用已有厂房，设备已经安装好，不需要建筑施工。

（二）运营期生产工艺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灯饰制品。主要由成品灯、洗墙灯组成，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如下：

成品灯生产工艺：



洗墙灯工艺：



图5-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说明：

本项目生产灯饰制品，主要由成品灯以及洗墙灯组成。

① 成品灯

切割：建设单位由外部购买灯杆半成品、灯头，通过检验后，根据产品尺寸，使用切割机将材料切割为适合的材料；

钻孔：根据产品要求，使用转孔机在材料转孔，达到一下工序的要求；

点焊：将符合点焊规格材料，灯柱半成品和灯头组装在一起；

人手打磨：将以上工序完成的产品，在连接处或接触口打磨光滑；

外发电镀：经打磨后的产品，统一外发加工电镀加工处理；

外发烤漆：电镀完成的产品，统一外发烘烤漆面加工；

包装：烘烤漆面后，达到客户要求的产品进行包装处理。

② 墙灯

装配组装：建设单位将采购回来的灯珠、外壳和电源，通过检验后，墙灯配件组装在一起，达到客户要求的产品；

包装：组装完成后，加上外包装，完成包装工艺。

产污环节：

（1）废气：人工打磨工艺会产生一定量的打磨粉尘、焊接工序会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

（2）废水：员工生活污水；

（3）噪声：各类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4）固体废弃物：员工生活垃圾、沉降粉尘、原辅材料使用后的废包装材料，设备损耗废品等。

主要污染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有厂房，施工期主要是设备安装和室内装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使用电锯、冲击钻等设备所产生的机械噪声和敲打锤击时产生的装击声等噪声；各类油漆及装饰材料产生的装修废气；施工过程产生一定量的渣土、粉尘及废弃物等。本项目施工期将对项目所在地环境造成短期影响，通过有效防治措施，可减少影响。

二、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1、废气

（1）机加工粉尘

项目对材料进行钻孔攻牙等机加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类比同类项目，金属粉尘产生系数为 0.1 kg/t 原料。由于此类粉尘的比重较大，自然沉降较快，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机械设备附近，影响范围较小，沉降量以 90%计，无组织排放按 10%计算，项目材料使用量为 20t/a，则机加工金属粉尘产生量为 2t/a，粉尘沉降量为 1.8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2 t/a。本项目通过定期清扫车间粉尘以及清洗车间地面，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leq 1 \text{ mg/m}^3$ 。

(2) 打磨粉尘

项目部分产品需要利用打磨机对工件表面进行平滑规整处理,打磨过程产生一定量金属粉尘,综合对比分析《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原产排污系数手册》第九分册内容,金属结构制造业粉尘产物系数,按最不利原则核算,本项目产生的粉尘量约为加工件的0.5%。本项目需打磨的金属原材料总质量为20t,由此核算,本项目产生粉尘量约为 $20 \times 0.5\% = 0.1\text{t/a}$ 。考虑本项目产生的打磨粉尘较小,建设单位拟在每个打磨机、钻床机位设置一套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共设6台,烟尘收集率约80%,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80%以上,处理后的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中。则无组织烟尘排放量为0.036t/a。

(3) 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条年用量为4t/a,参照《上海环境科学》中的《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和《焊接技术》中《结构钢焊条焊接烟尘的危害与防护浅论》中的资料,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7-10kg/t焊条,按不利原则去10kg/t焊条计算,则本项目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0.04t/a。考虑本项目产生的焊接烟尘较小,建设单位拟在每个焊接机位设置一套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共设7台,烟尘收集率约80%,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80%以上,处理后的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中。则无组织烟尘排放量为0.014t/a。

所以颗粒物排放量为0.05t/a。

2、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为8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按40L/人·d计算,项目年工300天,生活用水量为0.32m³/d(96m³/a),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90%计算,则排放量约为0.288m³/d(86.4m³/a),该类污水的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等。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自建一体化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放。

项目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

表 5-2 本项目近期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源		处理前		处理后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t/a)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86.4m³/a)	COD _{Cr}	200	0.017	90	0.008
	BOD ₅	100	0.008	20	0.002
	SS	100	0.008	60	0.005
	NH ₃ -N	14	0.001	10	0.0009

表 5-3 本项目远期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源		处理前		处理后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t/a)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86.4m³/a)	COD _{Cr}	200	0.017	180	0.016
	BOD ₅	100	0.008	90	0.008
	SS	100	0.008	90	0.008
	NH ₃ -N	14	0.001	10	0.0009

3、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排放特征是点源、连续，类比相关设备，估计声源声级在约 70~95dB(A)。项目应对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震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治理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以控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产噪设备及声源强度如下表所示：

表 5-4 主要产噪设备及声源强度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源强度（dB(A)）
1	切割机	2 台	70-95
2	打磨机	4 台	70-90
3	空压机	1 台	75-95
4	钻床	2 台	70-85
5	手烙铁	1 台	70-85

4、固体废弃物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员工 8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我国目前城市人均生活垃圾为 0.8-1.5kg/人·d，办公垃圾为 0.5-1.0kg/人·d。项目员工每人每天生活垃圾量按 0.5kg 计算，每年按 300 天计算，生

活垃圾量为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times 8\text{人}=4\text{kg}/\text{天}$ ，即 $1.2\text{t}/\text{a}$ ，由环卫部门清运。

（2）沉降粉尘

项目机加工产生沉降粉尘，散落于地面，根据上文计算，沉降粉尘产生量为 $1.8\text{t}/\text{a}$ ，由环卫部门清运。

（3）废包装材料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原辅料使用后的的废包装料，预计其产生量约 $0.1\text{t}/\text{a}$ ，统一收集后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4）设备损耗废品

项目使用磨轮300个，当不能再继续使用时，废磨轮作为一般固废进行处理，通过核算，项目年产生磨轮设备损耗废品量约为 $0.3\text{t}/\text{a}$ ，统一收集后由物质回收部门清运。

（5）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

项目锯切工序会有金属边角料产生，钻孔工序金属碎屑 $0.2\text{t}/\text{a}$ 以及边角料产生，合共约 $0.3\text{t}/\text{a}$ 。

（6）移动式处理装置粉尘

项目收集打磨粉尘及焊接烟尘的处理装置，根据上文计算，合共约 $1.05\text{t}/\text{a}$ 。

5、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6%，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5-5。

表 5-5 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防治措施	费用估算（万元）
1	废水	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设施处理后经附近河涌排至中心河；远期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3
2	废气	打磨、焊接废气处理系统	3
3	噪声治理	隔声、消声、减震和距离衰减	1
4	一般固体废物	1 个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区	1
5	总计		8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浓度	产生量	浓度	排放量
大气 污 染 物	钻孔机加工 工序	机加工粉尘	/	2t/a	/	0.2t/a （无组织）
	打磨工序	打磨粉尘	/	0.1t/a	/	0.036t/a （无组织）
	焊接工序	焊接烟尘	/	0.04t/a	/	0.014t/a （无组织）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86.4m³/a）	COD _{Cr}	200mg/m³	0.017t/a	近期：90mg/L，0.008t/a	
					远期：180mg/L，0.016t/a	
		BOD ₅	100mg/m³	0.008t/a	近期：20mg/L，0.002t/a	
					远期：90mg/L，0.008t/a	
		SS	100mg/m³	0.008t/a	近期：60mg/L，0.005t/a	
					远期：90mg/L，0.008t/a	
		NH ₃ -N	14mg/m³	0.001t/a	近期：10mg/L，0.0009t/a	
					远期：10mg/L，0.0009t/a	
固 体 废 物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	1.2t/a		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体废物	沉降粉尘	1.8t/a		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包装料	0.1t/a		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 处理	
		设备损耗废品	0.3t/a		由资源回收公司清运	
		边角料及金属屑	0.3t/a		由环卫部门清运	
		收集装置粉尘	1.05t/a		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 处理	
噪 声	生产活动	生产设备	70~95dB（A）		控制厂界噪声达到昼 间≤60dB(A)；夜间 ≤50dB(A)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位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9号之三，周边无大面积自然						

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等。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量少，而且不存在对土壤、植被等造成危害的污染物，因此项目正常营运对生态基本没有影响。随着企业的建成，生产人员的增多，会从项目所在的生态系统以外输入大量能量和物质（例如电、原料等），同时会向生态系统排放一定量的废物（例如，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

七、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有厂房，施工期主要污染为厂房适应性改造结构工程、设备安装以及建筑垃圾清运过程产生的影响。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废水主要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工程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设施处理后经附近河涌排放；远期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厂房适应性改造装修废气、设备安装、建筑垃圾清运等过程产生的粉尘以及运输车辆尾气。

项目施工均在室内进行，工程量小，施工周期短，运输车辆有限，产生的大气污染物较少，且随施工期结束而消失。装修废气主要来自各类油漆及装饰材料，主要污染物为苯、甲苯、甲醛等。由于装修阶段周期短、作业点分散，因此该股废气的排放周期短，也较分散。故装修期间建设单位应在装修阶段加强室内通风，同时采用在装修材料的选择上，严格选用环保安全型材料等，减少装修废气的排放，提高装修后的空气质量。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保证室内空气的良好流通。经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加上场地周围扩散条件较好，装修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为厂房适应性改造、设备安装以及车辆运输过程产生的噪声，源强为75~105dB(A)，根据现场调查，项目位于已有厂房内，施工过程中噪声多为瞬时噪声，施工量小且具有间断性，且施工方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受噪声影响较小，因此，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厂房适应性改造建材垃圾以及设备安装时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与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一同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因此，施工期固废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机加工粉尘

项目对材料进行钻孔攻牙等机加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类比同类项目，金属粉尘产生系数为 0.1 kg/t 原料。由于此类粉尘的比重较大，自然沉降较快，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机械设备附近，影响范围较小，沉降量以 90%计，无组织排放按 10%计算，项目材料使用量为 20t/a，则机加工金属粉尘产生量为 2t/a，粉尘沉降量为 1.8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2 t/a。本项目通过定期清扫车间粉尘以及清洗车间地面，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leq 1 \text{ mg/m}^3$ 。

(2) 打磨粉尘

项目部分产品需要利用打磨机对工件表面进行平滑规整处理，打磨过程产生一定量金属粉尘，综合对比分析《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原产排污系数手册》第九分册内容，金属结构制造业粉尘产物系数，按最不利原则核算，本项目产生的粉尘量约为加工件的 0.5%。本项目需打磨的金属原材料总质量为 20t，由此核算，本项目产生粉尘量约为 $20 \times 0.5\% = 0.1\text{t/a}$ 。考虑本项目产生的打磨粉尘较小，建设单位拟在每个打磨机、钻床机位设置一套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共设 6 台，烟尘收集率约 80%，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80%以上，处理后的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中。则无组织烟尘排放量为 0.036t/a。

(3) 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条年用量为 4t/a，参照《上海环境科学》中的《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和《焊接技术》中《结构钢焊条焊接烟尘的危害与防护浅论》中的资料，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 7-10kg/t 焊条，按不利原则去 10kg/t 焊条计算，则本项目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 0.04t/a。考虑本项目产生的焊接烟尘较小，建设单位拟在每个焊接机位设置一套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共设 7 台，烟尘收集率约 80%，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80%以上，处理后的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中。则无组织烟尘排放量为 0.014t/a。

(4) 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一级评价项目应采用进一步预测模型开展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只对污染物排放

量进行核算，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采用附录 A 推荐的 AERSCREEN 模式进行等级判定。AERSCREEN 为美国环保署开发的基于 AERMOD 估算模式的单源估算模型，可计算污染源包括点源、带盖点源、水平点源、矩形面源、圆形面源、体源和火炬源，能够考虑地形、熏眼和建筑物下洗的影响，可以输出 1 小时、8 小时、24 小时平均及年均地面浓度最大值，评价评价源对周边空气环境影响程度和范围。

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依据如下表所示。

表 7-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判别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根据本项目的初步工程分析结果，本环评选取颗粒物计算其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_i 定义为：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种污染物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g/m^3 ，非甲烷总烃取 $2.0\text{mg}/\text{m}^3$ 。

①估算模型参数表如下：

表 7-2 估算模型参数表

选项		参数
城市/ 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4.3 万
最高环境温度/ $^{\circ}\text{C}$		38.3
最低环境温度/ $^{\circ}\text{C}$		1.8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7-3 本项目所在地区气象统计表

气象要素	单位	平均（极值）
年平均温度	℃	22.9
极端最高气温	℃	38.3
极端最低气温	℃	1.8
年平均相对湿度	%	76
年降雨量	mm	1589.5
年平均风速	m/s	2.4
年日照时数	h	1823.6

根据工程分析内容，各预测评价因子污染源强及相关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7-4 本项目面源参数调查结果

车间名称	X面长度/m	Y面长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生产车间	44	28	0	1	2400	正常	颗粒物	0.208

注：本项目厂房高度4m，车间侧面排气扇高度为1m。

工业源[打开]

增加 增加多个 删除 ☐ 锁定源类型及名称 表格内容选项...

序号	类型	污染源名称	X	Y	点源H	点源D	点源T	烟气量 Qvol	面(体)源 宽度	面(体)源 长度	面(体)源 角度	线源X1	线源
1	面源	路远生产车间	0	0	####	####	####	####	44	28	90	####	####

第 1 个污染源详细参数

污染源类型: 面源 污染源名称: 路远生产车间

一般参数 | 排放参数

面(体)源参数

源的形状特征: ☒ 矩形 ☐ 任意多边形 ☐ 近圆形 ☐ 露天坑

矩形面(体)源位置定义

中心坐标: 0, 0, 0  插值高程

X 向宽度: 44 m

Y 向长度: 28 m

旋转角度: 90 度

露天坑深: 10 m

体源特征: ☐ 地面源 ☐ 孤立源 ☐ 屋顶排放

建筑物高: 10 m

释放高度与初始混和参数

☒ 平均释放高度: 1 m

☐ 不同气象的释放高度(93导则):

☐ 初始混和高度 σ_{z0} 0 m

☐ 体源初始混和宽度 σ_{y0} 0 m

确定(Y) 取消(N) 帮助(H)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路远点焊

筛选方案名称: 路远生产车间

筛选方案定义 | 筛选结果

筛选气象定义: 蓬江区 下洗建筑物定义: 无 = 不考虑建筑物下洗

污染源和污染物参数

可选择污染源:

- ☐ 燃气无组织
- ☐ 华燃排气筒
- ☐ 华燃无组织
- ☒ 路远生产车间
- ☐ 路远打磨

选择污染物:

- ☐ SO2
- ☐ NO2
- ☐ TSP
- ☒ 颗粒物
- ☐ 非甲烷总烃

NO2化学反应的污染物: 无NO2

设定一个源的参数

选择当前污染源: 路远生产车间 源类型: 面源矩形

当前源参数设定

起始计算距离: 10 m 源所在厂界线: 厂界线1 计算起始距离

最大计算距离: 1625 m 应用到全部源

NO2的化学反应: 不考虑 烟道内NO2/NOx比: 1

☐ 考虑重烟

☐ 考虑海岸线重烟, 海岸线离源距离: 200 m 海岸线方位角: -9 度

已选择污染源的各污染物评价标准(mg/m3)和排放率(g/s)

读出污染源和污染物自身数据, 放到表格

污染物	颗粒物
评价标准	0.900
路远生产车间	8.24E-04

选项与自定义离散点

项目位置: 城市 城市人口: 74.3 万

项目区域环境背景O3浓度: 30 $\mu\text{g}/\text{m}^3$

预测点离地高(0=不考虑): 0 m

☐ 考虑地形高程影响 判断是否复杂地形

☐ 考虑重烟的源跳过非重烟计算

AERSCREEN运行选项: ☒ 显示AERSCREEN运行窗口

☒ 多个污染物采用快速类比算法

☐ 多个污染源采用同一坐标原点

自定义离散点(最多10个)

输入内容: 距离(m)

序号	距离(m)
1	
2	
3	
4	
5	
6	

确定(Y) 取消(N) 帮助(H)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路远生产车间

筛选方案名称: 路远生产车间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查看选项
 查看内容: 各源的最大值汇总
 显示方式: 1小时浓度占标率
 污染源:
 污染物: 全部污染物
 计算点: 全部点

表格显示选项
 数据格式: 0.00E+00
 数据单位: %

评价等级建议
☐ P_{max}和D_{10%}须为同一污染物
 最大占标率P_{max}: 1.66% (路远生产车间的 颗粒物)
 建议评价等级: 二级
 二级评价项目可直接引用估算模型预测结果进行评价,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评价范围边长取 5 km
 以上根据P_{max}值建议的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应对照导则 5.3.3 和5.4 条款进行调整

筛选结果: 未考虑地形高程。未考虑建筑下洗。AERSCREEN运行了 1 次(耗时0:0:9)。按【刷新结果】重新计算!

刷新结果(R) 浓度/占标率 曲线图...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方位角度(度)	离源距离(m)	相对源高(m)	颗粒物 D ₁₀ (m)
1	路远生产车间	25.0	24	0.00	1.66/0

确定(Y) 取消(N) 帮助(H)

经计算本项目污染源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及D_{10%}见下表。

表 7-5 本项目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及 D_{10%}

位置	污染物	类型	最大落地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落地浓度出现距离/m	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	D _{10%} (m)	评价标准 (mg/m^3)
生产车间	颗粒物	面源	14.94	24	1.66	/	0.9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染物最大占标率为 1.66%，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二级评价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以项目厂址为中心区域，自厂界外延至边长为 5km 的矩形区域，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

②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第8.1.3条，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以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表7-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产物 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制/ (mg/m³)	
钻孔工 序	颗粒物	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	《大气污染物 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 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1.0	0.2
打磨工 序	颗粒物	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			0.036
点焊 工序	颗粒物	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			0.014
无组织总排放量		颗粒物			0.25

③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污染物的占标率均小于10%，全厂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且项目全厂各废气污染源经治理达标后排放，其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④大气自查表

表 7-7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 km ☒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 2000t/a□	500 ~ 2000t/a□		<500 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其他污染物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污染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	区域污染源 ☐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 $\geq 50\text{km}$ ☐		边长 $5\sim 50\text{km}$ ☐			边长 $= 5\text{ 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 $\text{PM}_{2.5}$ ☐ 不包括二次 $\text{PM}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最大占标率 $\leq 100\%$ ☒				最大占标率 $> 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最大占标率 $\leq 10\%$ ☐			最大标率 $> 10\%$ ☐	
		二类区	最大占标率 $\leq 30\%$ ☒			最大标率 $> 30\%$ ☐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0) h		占标率 $\leq 100\%$ ☐		占标率 $> 100\%$ ☐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达标 ☒				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leq -20\%$ ☐				$k > -20\%$ ☐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颗粒物 (0.05)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8人，均不在厂内食宿，生活用水量为 $0.32\text{m}^3/\text{d}$ ($96\text{m}^3/\text{a}$)，生活污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90%计算，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288\text{m}^3/\text{d}$ ($86.4\text{m}^3/\text{a}$)，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尾水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放经市政管网排入附近河涌再排入中心河，预计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按照建设项目的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下表。

表 7-8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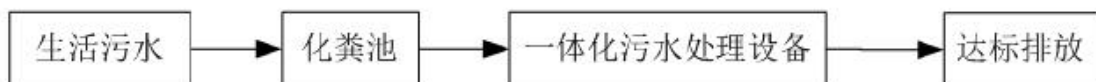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表 7-9 本项目的等级判定结果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排放方式		直接排放
水环境保护目标	是否涉及保护目标	否
	保护目标	/
等级判定结果		三级A

(2)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如下：



工艺说明：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主要处理手段采用目前较为成熟的生化处理技术接触氧化法，总共由四部分组成：

①A 级生化池

为使 A 级生化池内溶解氧控制在 0.5mg/L 左右，池内采用间隙曝气。A 级生化池的填料采用新型弹性立体填料，高度为 2.0 米。这种填料具有不易堵塞、重量轻、比表面积大，处理效果稳定等优点，并且易于检修和更换，停留时间为≥3.5 小时。

②O 级生化池

A/O 生化池的填料采用池内设置柱状生物载体填料，该填料比表面积大，为一般生物填料的 16~20 倍(同单位体积)，因此池内保持较高的生物量，达到高速去除有机污染物的目的。曝气设备采用鼓风机及微孔曝气器，氧的利用率为 30 以上，有效地节约了运行费用。停留时间≥7 小时，气水比在 12：1 左右。

③沉淀池

污水经 O 级生化池处理后，水中含有大量悬浮固体物（生物膜脱落），为了使出水 SS 达到排放标准，采用竖流式沉淀池来进行固液分离。沉淀池设置 1 座，表面负荷为

1.0m³/m²·hr。沉淀池污泥采用气提设备提至污泥池，同时可根据实际水质情况将污泥部分提至 A 级生化池进行污泥回流，增加 O 级生化池中的污泥浓度，提高去除效率。

④消毒池

消毒池接触时间为 30 分钟。消毒采用二氧化氯消毒。投加量为 4~6mg/L。经过生化、沉淀后的处理水再进行消毒处理。

(3) 远期纳入荷塘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江门市荷塘污水厂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污水处理总规模为 2 万吨/日，采用改良型氧化沟+活性砂滤工艺。目前截污管网已覆盖本项目所在区域，在管网接驳衔接性上具备可行性。本项目生活污水水量为 0.288m³/d，占荷塘污水厂处理量的 0.00144%。生活废水排入三级化粪池处理，出水水质符合荷塘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因此从水质水量分析，荷塘污水厂能够接纳本项目的生活污水。

(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信息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7-10 近期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规律排放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一般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中心河	间断排放	/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厌氧+沉淀+生化	DW001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7-11 远期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规律排放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一般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中心河	间断排放	/	化粪池	厌氧	DW001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②废水间接排放基本情况

表7-12 废水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		备注
		经度	纬度					名称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经度	纬度	
1	DW001	113.163597°	22.657089°	0.0864	中心河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	中心河	III类	/	/	/

表7-1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		备注
		经度	纬度					名称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经度	纬度	
1	DW001	113.163597°	22.657089°	0.0864	中心河	间断排放	/	中心河	III类	/	/	/

③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表7-14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1	COD _{Cr}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90
2		BOD ₅		≤20
3		SS		≤60
4		NH ₃ -N		≤10

表7-15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COD _{Cr}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	≤300
2		BOD ₅		≤150
3		SS		≤150
4		NH ₃ -N		≤25

④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7-16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kg/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_{Cr}	90	0.026	0.008
2		BOD ₅	20	0.006	0.002
3		SS	60	0.017	0.005
4		NH ₃ -N	10	0.003	0.0009
生活污水排放口合计		COD _{Cr}			0.008
		BOD ₅			0.002
		SS			0.005

	NH ₃ -N	0.0009
--	--------------------	--------

表7-17 远期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kg/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_{Cr}	180	0.0518	0.016
2		BOD ₅	90	0.0259	0.008
3		SS	90	0.0259	0.008
4		NH ₃ -N	10	0.00288	0.0009
生活污水排放口合计		COD _{Cr}			0.016
		BOD ₅			0.008
		SS			0.008
		NH ₃ -N			0.0009

地表水影响评价自查表见附件 4。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排放特征是点源、连续，其主要噪声值在 70~95dB(A)之间。

根据《环境工作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设备降噪及墙体等综合隔声量取 25dB(A)，同时通过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项目合计降噪量为 34 dB(A)。

选择受噪声影响最大的厂界四周外 1m 作为预测点进行预测，其主要计算情况如下：

点声源几何发散在预测点（厂界处）产生的 A 声级的计算：

$$L_p(r) = L_p(r_0) - 20\lg(r/r_0) - A_{bar}$$

式中：L_p(r)——距声源 r 处（厂界处）的 A 声级，dB(A)；

L_p(r₀)——参考位置 r₀ 处（声源）的 A 声级，dB(A)；

A_{bar}——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厂房隔声），dB(A)；

对两个以上多个声源同时存在时，多点源叠加计算总源强，采用如下公式：

$$L_{eq} = 10\lg \sum 10^{0.1L_i}$$

式中：L_{eq}——预测点的总等效声级，dB(A)；

L_i——第 i 个声源对预测点的声级影响，dB(A)。

根据类比调查得到的参考声级，将各噪声源合并为一个噪声源。根据项目最大量情况下，同时投入运作，并以最大声压级计算，本项目总声压级为 93.52dB(A)。

噪声预测值详见下表。

表 7-18 各声源对预测点的贡献 单位: dB(A)

噪声源	声源源强 dB(A)	与声源距离 (m)			
		西北厂界 1m	东北厂界 1m	东南厂界 1m	西南厂界 1m
		2	2	8	4
生产车间	93.52	87.50	87.50	75.46	81.48
墙壁房间隔声、减振、合理布局等降噪 34dB(A)		53.50	53.50	41.46	47.48

企业拟采取以下噪声放置措施:

①合理布局, 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密闭空间内, 远离厂界; 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 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防治措施

空压机设置在密闭室内。避免在生产时间打开门窗; 必要时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 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 同时, 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 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 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 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 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 提倡文明生产, 严禁抛掷器件, 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 防止人为噪声; 汽车进出厂区严禁鸣号, 进入厂区低速行使。

④生产时间安排

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 若必须在夜间进行生产, 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 特别是应停止高噪声设备生产, 以减少噪声影响, 同时还应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在实行以上措施后, 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预计项目营运期区域声环境质量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执行 2 类标准, 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沉降粉尘和废包装料。根据不同类型的固体废弃

物，建设单位做到分类收集、妥善处置，不排放，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表7-19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体废弃物名称	属性	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1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2	交由环卫部门
3	沉降粉尘	一般固废	0.02	交由环卫部门
4	废包装料	一般固废	0.1	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5	设备损耗废品	一般固废	0.3	交由物资回收部门
6	边解料及金属屑	一般固废	0.3	交由环卫部门
7	收集装置粉尘	一般固废	1.05	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各类固体废弃物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项目概况

项目厂房已进行了硬地化，搭设了砖混结构厂房，主要为成品灯及洗墙灯制品制造项目，不会对土壤产生较大影响。

（2）土壤影响类型识别

影响识别：根据土壤导则 4.2.1 可知，项目涉及的土壤环境影响类型共有三种情况：生态影响型、污染影响型、复合影响型（兼具生态影响和污染影响）。

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

（3）土壤环境分析

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土壤环境污染影响型评价项目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占地规模与敏感程度划分评价工作等级，详见下表。

表 7-20 污染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敏感程度 评价工作等级 占地规模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展开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①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 A 识别建设项目所属行业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本项目属于“制造业”-“其他用品制造”-“其他”，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 III 类。

② 占地规模

本项目占地规模=0.193h m²<5h m²，占地规模为小型。

③ 敏感程度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建设项目周边”所指为建设项目可能影响的范围，污染型的影响途径分别为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和垂直入渗。本项目为成品灯及洗墙灯制品制造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故不存在地面漫流；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一体化）和危废暂存间已做好相关的防渗措施，故不存在垂直入渗途径。因此本项目对土壤的最可能影响途径为颗粒物的大气沉降作用，颗粒物大气估算模式计算的最大落地浓度点范围内为其周边（本项目最大地面浓度距离为 24m）。

现场勘察可知，根据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本项目周边 24m 范围内不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及“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属于不敏感。

表7-21 污染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

敏感程度	判断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较敏感	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不敏感	其他情况

综上所述，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 III 类、占地规模为小型、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可不开展土

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环境风险分析

风险评价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就是找出事故隐患，提供切合实际的安全对策，使区域环境系统达到最大的安全度，使公众的健康和设备财产受到的危害降到最低水平。在经济开发项目中人们关心的危害有：对人、动物与植物有毒的化学物质、易燃易爆物质、危害生命财产的机械设备故障、构筑物故障、生态危害等。

(1)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 T169-2018）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辩识》（GB18218-2018），对本项目涉及的化学品进行风险识别。识别结果见表 7-10。

表 7-22 危险物质识别结果

物质名称	毒性	易燃性	识别结果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HJ / T169-2018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辩识 GB18218-2018
氩气	无毒	不易燃	不属于	不属于	不属于

(2)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 Q₂, ...,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由于项目使用的化学品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 T169-2018）附录 B 的风险物质，因此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1，由此可知，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风险潜势为I，可开展简单分析。因此本报告对本项目开展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3) 项目需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环境风险类型为泄漏引起的污染物排放。本项目最大可信事故为保护气的泄漏，影响途径主要是罐体破裂导致空气中氩气浓度过高。

- ①储存于通风库房，远离火种、热源；
- ②气瓶应有防倒措施，大于 10 立方米低温液体储槽不能放在室内；
- ③瓶装气体产品为高压充装气体，使用时应经减压降压后方可使用；
- ④定期检查瓶体有没有腐蚀、凸起、缺陷、凹痕和泄漏。
- ⑤严格按防火、防爆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设置火灾报警系统，以便自动预警和及时组织灭火扑救。

（4）分析结论

本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类型为泄漏引起的污染物排放。影响途径主要是罐体破裂导致空气中氩气浓度过高。在采取有效的防泄漏措施后，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

表 7-23 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7000件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省	江门市	蓬江区	() 县	() 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3. 163597°	纬度	22. 657089°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保护气，位于车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发生火灾时的消防废水通过车间排水系统进入市政管网或周边水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储存于通风库房，远离火种、热源； ②气瓶应有防倒措施，大于 10 立方米低温液体储槽不能放在室内； ③瓶装气体产品为高压充装气体，使用时应经减压降压后方可使用； ④定期检查瓶体有没有腐蚀、凸起、缺陷、凹痕和泄漏。 ⑤严格按防火、防爆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设置 火灾报警系统，以便自动预警和及时组织灭火扑救。				

项目若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所产生的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接受风险水平之内。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表 7-24 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氟气				
		存在总量	360 瓶/年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1000 人 (为其他工厂员工)			5km 范围内人口数 17200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	F2 ☐	F3 ☐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	S2 ☐	S3 ☐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	G2 ☐	G3 ☐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	D2 ☐	D3 ☐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	1≤Q<10 ☐	10≤Q<100 ☐	Q>100 ☐
			M 值	M1 ☐	M2 ☐	M3 ☐	M4 ☐
P 值			P1 ☐	P2 ☐	P3 ☐	P4 ☐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	E2 ☐	E3 ☐		
		地表水	E1 ☐	E2 ☐	E3 ☐		
		地下水	E1 ☐	E2 ☐	E3 ☐		
环境风险潜势		IV+ ☐	IV ☐	III ☐	II ☐	I ☒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简单分析 ☒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			易燃易爆 ☐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		
	影响途径	大气 ☒		地表水 ☐		地下水 ☐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1) 原料区域应严格管理, 隔绝火源, 原料的使用必须做好记录, 不得随便乱放。 2) 工作场所禁止吸烟; 配备齐全的消防装置, 并定期检查电路。 3) 建立健全各岗位安全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 并严格遵守、执行。 4) 制定严格的生产操作规程, 加强作业工人的安全教育, 杜绝工作失误造成的事故。 5) 加强对废气治理装置的日常运行维护。若废气治理措施因故不能运行, 则必须停产。					

评价结论与建议	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一旦发生事故，建设单位应立即执行事故应急预案，采取合理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将事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	---

7、三同时验收表

表7-25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污染物				环保设施		验收执行标准	监测点位
要素	生产工艺	污染物因子 (主要验收 监测项目)	核准排 放量 t/a				
废气	钻孔、打磨、点焊	颗粒物	0.1	移动收集装置		颗粒物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 ₅ 、SS、 NH ₃ -N	0.0864	近期	三级化粪池+一体化设施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口
				远期	三级化粪池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噪声	生产设备	Leq(A)	/	消声、减振、隔声等措施		《工业建设单位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厂界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1.2	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是否到位	/
	沉降粉尘	/	0.02	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是否到位	/
	设备损耗废品	/	0.3			是否到位	/
	废包装物	/	0.1			是否到位	/

8、环境监测计划

为了保证项目运行过程各种排污行为能够实现达标排放，不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须制定全面的污染源监测监控计划，对项目处理设施进行监测，确保环境质量不因工程建设而恶化。本建设单位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排放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以及噪声，因此本项目运行期环境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7-26 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

污染物	监测点位	检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气	厂界无组织监测点	颗粒物	每半年 1 次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近期：每季度一次 远期：每年一次	近期：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远期：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 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上述监测内容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第三方检测服务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检测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项目应建立环境监测档案，以便发现事故时，可以及时查明事故发生的原因，使污染事故能够得到及时处理。

八、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钻孔工序		机加工粉尘	保持车间清洁, 加强 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 监控浓度限值
	打磨工序		打磨粉尘	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 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 除尘器处理后, 以无组 织形式排放至大气		
	焊接		焊接烟尘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86.4m³/a)		COD _{Cr}	近 期	经三级化粪池+ 一体化设施处 理后排放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一级标准
			BOD ₅			
			SS			
			NH ₃ -N			
			COD _{Cr}	远 期	经三级化粪池 预处理达标后 进入荷塘污水 处理厂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三级标准与荷塘 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较严者
			BOD ₅			
			SS			
			NH ₃ -N			
固 体 废 物	生活垃 圾	员工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		不排放, 对周围环境基 本无影响	
	一般固 体废物	沉降粉尘	交由环卫部门			
		废包装料	交由资源回收单位			
		设备损耗废品	交由资源回收单位			
		金属边角料及金 属屑	交由环卫部门			
		收集装置内粉尘	交由资源回收单位			

噪声	运营期	通过采用隔声、消声措施；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建设单位对可能产生的污染进行有效防治，并加强管理，同时搞好项目所在区域绿化，有利于为项目所在地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九、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租用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9号之三（项目中心坐标：北纬 22.657089°，东经 113.163597°），主要从事灯饰制品生产。本项目年计划生产灯饰制品 7000 件。项目拟安排员工 8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宿。

二、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2、项目选址合法性分析

（1）土地使用合法性

本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霞村工业区高沙滩东路 9 号之三。根据荷塘镇总体规划，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城市规划要求。

故本项目选址符合规划的要求。

（2）环境功能符合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水源保护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标准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 2 类区，且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选址符合城环境规划的要求。

三、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蓬江区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无法满足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O₃。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中心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III 类标准，水环境

质量良好。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新会不宜开发区（代码 H074407003U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 -V 类，其中部分地段 pH、Fe、NH₄⁺ 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V 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现场噪声现状的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为了减少声环境污染，提高声环境质量，需要进一步采取防治措施。

四、建设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租赁已有厂房，施工期主要是设备安装和室内装修。本项目施工期将对项目所在地环境造成短期影响，主要包括废气、粉尘、噪声、固体废弃物、污水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通过有效防治措施，可减少影响。

五、项目营运期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机加工粉尘由于比重较大，自然沉降较快，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通过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因此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打磨粉尘通过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因此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焊接烟尘通过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因此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经附近河涌排入中心河，远期经三级化粪池预处

理后纳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经上述处理措施处理后，项目产生的废水不会对纳污水体环境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根据预测，噪声经厂房墙壁的阻挡以及自然衰减后会有所减弱，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废包装料、设备损耗废品、收集装置内粉尘拟交由资源回收单位统一回收。生活垃圾、沉降粉尘、边角料及金属屑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固体废弃物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建设单位对影响环境安全的因素，采取较完善的安全防范措施，将能有效的防止事故排放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事故应急措施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项目的环境风险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六、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据环评要求，落实“三废治理”费用，做到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2、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3、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搞好厂区的绿化、美化、净化工作。

4、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染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5、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

6、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并积极探索新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产品的能耗物耗。

7、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合理布置厂区，设置有效的安全设施与防护距离。

8、加强事故预防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处置的技能，懂得紧急救援的知识。“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污染事故发生、减少污染事故损害的重要保障。严禁在车间使用明火，如吸烟。在车间内根据消防要求安装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制定厂内的应急计划、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配备必要的应急措施。

9、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或企业员工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10、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七、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市路远照明有限公司年产灯饰制品 7000 件新建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地方环境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确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真正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项目建成后，须经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从环保的角度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0.4.1

许 m3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卫星四至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大气环境功能图
- 附图 6 蓬江区声环境功能区划示意图
- 附图 7 江门市水环境保护规划图
- 附图 8 荷塘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分布图
- 附图 9 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充实完善
- 附图 10 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租赁合同
- 附件 4 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 附件 5 2019年1月江门市主要江河水质月报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